

## 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17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李皓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刊登的《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04）和《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05）。

2、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2016 年度，公司总经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在职权范围和要求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管理。公司能按照制度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状况良好。

2、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按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董事会就公司 2016 年的整体经营和管理情况进行了报告，内容包括公司经营环境分析、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公司治理等方面。公司 2016 年整体经营和管理情况正常。

2、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公司完成 2016 年度财务决算。

2、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形。

4、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参考公司 2015 年、2016 年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

充分考虑公司的现实经营能力、未来发展计划，本着务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公司 2017 年公司财务预算。

2、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予以汇报。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7）0932 号）确认，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中归属母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7,118,229.62 元。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基于股东的长期利益考虑，公司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2、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2、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17-008）

2、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贷款，综合授信净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一年，公司将以下房产深圳浩铭财富广场 A 座 16G

作为抵押，同时由实际控制人李皓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文锐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贷款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最终审批结果为准。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

2、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李皓、罗志杰回避表决。

4、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鉴于审议公司 2016 年董事会和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财务决算和 2017 财务预算、2016 年利润分配议案、2017 年银行贷款和涉及的关联担保及关联交易等事项，特提请公司在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2、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四)《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五)《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六)《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七)《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八)《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27 日